

证券代码：873267

证券简称：联通智控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沈长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崔九慧向董事会汇报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2025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、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总结和2026年度总经理工作计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沈长林代表董事会汇报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总结和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主要内容包括：2025年度经营成果分析、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。公司《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5 年经营情况和预测 2026 年发展趋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了公司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7,639,385.90 元，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93,454,476.70 元，公司 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 87,639,385.90 元。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应分配股数 103,4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,510,000.00 元，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。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聘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股东会通知的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联通智能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